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4年8月16日，公司以专人递送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和全体监事送达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

2024年8月23日，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在北京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董事、总经理李染生先生，董事周建裕先生、孙永兴先生，独立董事赵洁女士、刘洪跃先生出席了会议。董事长张凤阳先生授权董事周建裕先生，董事李鹏先生、柳成亮先生授权董事、总经理李染生先生，独立董事崔洪明先生授权独立董事赵洁女士出席会议并行使会议表决权。公司监事刘国立先生、曹震宇先生、杨金朋先生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经半数以上董事推举，会议由董事李染生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形成以下决议：

一、经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同日公告。

本议案已经审计与法律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经审议，通过《关于参股投资建设京能秦皇岛热电二期2×660MW工程项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同日公告。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经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京能电力蒙西区域火电机组灵活性改造消纳 1018MW 新能源项目（风电部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同日公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经审议，通过《关于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4 年上半年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同日公告。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张凤阳、周建裕、孙永兴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经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上半年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审议事项及办理情况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4 年上半年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审议事项及办理情况报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